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內政部 函

地址：10017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5號
聯絡人：趙美玲
聯絡電話：02-23565126
傳真：02-23566474
電子信箱：moi1757@moi.gov.tw

受文者：苗栗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
發文字號：台內戶字第1080244886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（　　）
附件：如說明二(請至本部附件下載區 http://DOC2DL.moi.gov.tw/DL/DL1/DLI100.aspx 以發文字號及發文日期下載。）識別碼：CR0P752Z。

主旨：為辦理109年全面換發新式數位身分識別證（New eID），請轉知所屬配合辦理宣導事宜1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基於提升及強化國民身分證防偽變造，保障民眾身分財產安全，同時配合數位化時代及國際潮流與世界接軌，使民眾享受更便利生活的服務，本部規劃將國民身分證結合自然人憑證，成為數位身分識別證（New eID），預定於109年10月開始進行全面換發作業，並於本部戶政司全球資訊網建置「New eID資訊公開專區」，提供「與各界溝通及規劃重點」、「相關新聞稿」及「澄清資訊」等內容供參。

二、鑑於新式數位身分識別證改以晶片卡發行，屬重大變革，為使外界了解目前規劃情形及化解民眾疑慮，爰提供4款海報(如附件)電子檔，請貴府及所屬戶政事務所多加運用於適當處所張貼並宣導民眾周知。另請自即日起透過網站、視訊牆、電子看板、跑馬燈或臉書等多元方式，加強宣導旨揭全面換證事宜，文宣內容為「數位身分識別證（New

eID）規劃結合國民身分證及自然人憑證，僅作個人身分識別用，未存放身分證以外之其他資料」、「數位身分識別證（New eID）卡面僅有個人基本資料，配偶、父、母等資料於晶片內加密保護，證件遺失，立即掛失，個資保護即時又安全」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、縣（市）政府
副本：電子公文交換章 2019/12/31 17:06:54